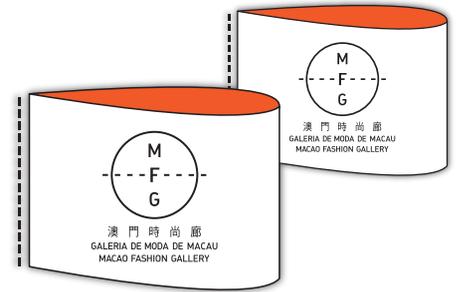


# 澳門時尚廊 “時尚薈萃—期限店”

## 申請規定

### 一、目的

為貫徹推動澳門時裝設計行業發展的目的，澳門時尚廊特別策劃“時尚薈萃—期限店”，在限定期間內於澳門時尚廊內寄售本澳原創服飾，藉此鼓勵澳門時裝設計師開展商機，並拓展本地原創服裝多方面展銷渠道。



### 二、基本資料

- 2.1 合辦單位：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、澳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
- 2.2 申請方式：親臨或透過代辦人遞交本規定第四點所指之全部文件至申請地點
- 2.3 申請日期：即日起至2018年5月25日晚上八點
- 2.4 申請地點：澳門時尚廊（澳門聖祿杞街47號）或澳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—成衣技術匯點（澳門漁翁街海洋工業中心第二期十樓）
- 2.5 收件時間：澳門時尚廊：星期二至日（10:00-20:00）  
成衣技術匯點：星期一至六（9:00-22:00）；星期日（9:00-17:00）
- 2.6 申請表格須於上述截止日期及時間前遞交至申請地點，逾期概不受理；
- 2.7 活動日期：2018年7月3日至12月30日
- 2.8 查詢方式：請於辦公時間內通過以下方式聯絡劉小姐或羅小姐  
電話：（853）2835 3341或（853）8898 0721  
電郵：mfg@cpttm.org.mo  
申請規定、報名表格及寄售貨品清單（參考）可於下列網站下載：  
網址：www.cpttm.org.mo；www.macaofashiongallery.com

### 三、申請資格

- 3.1 申請者均須持有有效的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身份證；
- 3.2 申請者均須年滿十八歲或以上；
- 3.3 申請者以品牌名義參加；
- 3.4 提交的所有寄售貨品必需為該申請者原創設計。

### 四、申請文件

- 4.1 申請表格；
  - 4.1.1 申請者資料；
  - 4.1.2 品牌資料；
- 4.2 申請者之澳門居民身份證副本；
- 4.3 商業登記證明副本（如適用）；
- 4.4 寄售貨品資料（貨品圖片、款式、尺碼、數量、定價）。

# 澳門時尚廊“時尚薈萃—期限店”

## 申請規定

### 五、評審方式

由“澳門時尚廊”顧問委員會組成評審團對申請者所提交之申請文件進行甄選，評選準則如下：

- 設計原創性
- 市場潛力
- 產品可穿性
- 價錢合理性
- 整體效果

### 六、公佈入選結果

於2018年6月中旬通知獲選人士。

### 七、期限店名額

期限店名額最多為六個；評審團有權因應申請的實際情況，對名額採取從缺處理；

### 八、申請須知

- 8.1 所有申請者由澳門時尚廊顧問委員會審批，批准後的申請者稱為“獲選者”，首次駐場需提供不少於5個服裝款式，總數不少於20件；
- 8.2 “獲選者”需在活動開始前5個工作天把寄售貨品送至澳門時尚廊；
- 8.3 所有“期限店”內的貨品陳列位置由澳門時尚廊安排。如“獲選者”在基本陳列貨架作其他佈置，則須經澳門時尚廊同意後方可進行，有關佈置之任何費用由“獲選者”自行支付；
- 8.4 “獲選者”應確保交到澳門時尚廊之貨品的完整性及沒有損毀，當發現貨品有損毀，“獲選者”仍有義務更換相同的貨品；
- 8.5 “期限店”內的貨品須為“獲選者”的原創作品，倘涉侵權或誹謗，其一切法律責任須由“獲選者”承擔；
- 8.6 “期限店”內的貨品定價由“獲選者”自定，惟定價不得高於在澳門其他銷售點之價格；
- 8.7 “獲選者”必須參與澳門時尚廊為“期限店”召開之會議及必須出席有關“期限店”之宣傳活動；
- 8.8 澳門時尚廊有權對“獲選者”提供之貨品進行拍攝或錄影，以作宣傳之用；
- 8.9 申請者不得提交虛假不實之資料；
- 8.10 作品不得侵犯第三方的著作權、商標權、專利權或其他權利，否則合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加資格，並保留追究及索償權利，而一切法律責任則由有關申請者自行承擔；
- 8.11 報名表一經遞交，即表示申請者同意及接受是次活動細則；
- 8.12 所有申請文件一經遞交後恕不退回；
- 8.13 澳門時尚廊對是次計劃擁有最終的解釋權和決定權。

# 澳門時尚廊“時尚薈萃一期限店”

## 申請表格

### 填表需知

申請者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僅作為是次活動之用途，並將按照第8/2005號法律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的規定進行處理。

### 第一部分：申請者資料

中文姓名(按身份證填寫)	
外文姓名(按身份證填寫)	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
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澳門居民身份證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永久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永久性
澳門居民身份證號碼	
聯絡地址	
聯絡電話	
聯絡電郵	

### 第二部分：品牌資料

品牌名稱	
品牌商標圖像 *需提交ai檔案或解析度為 300dpi以上之JPG圖像格式	
品牌建立時間	
品牌是否已商標註冊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（如是請提交相關證明之副本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寄售產品類別（可多選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裝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裝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童裝
實體店鋪地址（如適用）	
品牌服裝銷售地點（可多選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澳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香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地城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海外_____
品牌服裝銷售渠道（可多選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體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網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

# 澳門時尚廊“時尚薈萃—期限店”

## 申請表格

品牌介紹（中文或英文300字以內）\*可以附件形式提交

### 聲明

1. 本人確認已詳閱及了解澳門時尚廊“申請規定”的各規定和條款，並同意該規定的內容及接受所有的條款約束；
2. 本人謹此聲明及保證，本申請表格上所填寫的所有資全部屬實，絕無虛訛，並承諾所提供資料及作品的內容承擔一切法律責任。

### 申請者簽署

\_\_\_\_\_  
(按身份證簽署)

\_\_\_\_\_/\_\_\_\_\_/\_\_\_\_\_  
日 / 月 / 年

本欄由澳門時尚廊填寫

收件編號	收件日期
已收到的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表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品牌註冊商標副本（如適用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澳門居民身份證副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品牌商標圖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寄售貨品資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品牌文字介紹
工作人員簽名	

申請者請將申請表格及下述所需文件，於2018年5月25日晚上八點或之前提交以下地址：

#### 1. 澳門時尚廊

地址：澳門聖祿杞街47號；  
電話：（853）2835 3341；  
電郵：mfg@cpttm.org.mo

#### 2. 澳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—成衣技術匯點

地址：澳門漁翁街海洋工業中心第二期十樓；  
電話：（853）8898 0724；  
電郵：mfg@cpttm.org.mo